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

陕中医教办〔2020〕63号

关于印发《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 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处室）：

《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经2020年8月27日校长办公会审议及党委会审定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8月28日



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以及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全面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陕教工〔2020〕171号),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全面落实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全面提高课程育人实效,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传承弘扬延安精神、继承发展“西迁精神”以及我校“邵小利精神”,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三者融为一体,帮助学生塑造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紧抓教师队伍“主力军”,课程建设“主战场”、课堂教学“主渠道”,落实学校、教师、课程育人责任,促进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将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形成协同效应,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体系,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大格局,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建设目标

把立德树人作为每位教师的职责，推动我校课程思政建设，健全协同推进课程思政建设体制机制，科学构建课程思政工作体系、教学体系、内容体系和评价体系，形成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思政体系。统筹做好各学科专业、各类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深入挖掘各类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将课程思政元素融入课堂教学全过程，实现专业教育和思政教育的有机统一。进一步提升广大教师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意识和能力，形成科学有效的课程思政建设质量评价体系 and 激励机制，全面提高立德树人的成效。加强示范引领，建设一批课程思政建设示范院（系部）、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设立一批课程思政建设研究项目，选树一批课程思政教学示范教师、一批课程思政教学团队，提炼推广课程思政建设先进经验和特色做法，形成广泛深入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良好氛围。

三、重点内容

课程思政建设内容要紧紧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系统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

优秀传统文化教育。

——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引导学生了解世情国情党情民情，增强对党的创新理论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努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引导學生把国家、社会、公民的价值要求融为一体，提高个人的爱国、敬业、诚信、友善修养，自觉把小我融入大我，不断追求国家的富强、民主、文明、和谐和社会的自由、平等、公正、法治，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为精神追求、外化为自觉行动。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蕴含革命文化传统的延安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教育引导學生深刻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思想精华和时代价值，教育引导學生传承中华文脉，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深入开展宪法法治教育。教育引导學生学思践悟习近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理想和信念，加强对《宪法》、《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的教育学习，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自身权利、参与社会公共事务、化解矛盾纠纷的意识和能力。

——深化职业理想和职业道德教育。深挖我校优秀教师和抗疫一线医护人员的典型事迹，将其先进事迹融入到课堂教学中，教育引导学生深刻理解并自觉实践各行业的职业精神和职业规范，增强职业责任感，培养爱岗敬业、无私奉献、诚实守信、公道办事、开拓创新的职业品格和行为习惯。

——深入开展“共抗疫情、爱国力行”主题宣传教育。结合我校专业优势，引导学生深刻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将爱国情、报国志转化为刻苦学习、勇于开拓的实际行动，激励学生自觉把个人理想追求融入国家和民族的事业中。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引导大学生对人生观、价值观问题的正确思考，塑造当代大学生正确的价值追求。

四、重点任务与工作安排

(一) 构建课程思政教学体系

1. 各院(系部)根据专业特点有针对性地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大纲和教学设计，切实落实各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一级学科、专业学位类别(领域)博士、硕士学位基本要求，构建科学合理的课程思政教学体系。根据不同课程的特点和育人要求，分别明确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实践类课程的课程思政建设重点，优化课程设置，建设校—院(系部)—教研室三级课程思政示范课。

公共基础课程要重点建设一批提高大学生思想道德修养、人

文素质、科学精神、宪法法治意识、国家安全意识和认知能力的课程;打造一批有特色的体育、美育类课程,帮助学生增强体质、锤炼意志、提升素养、陶冶情操。专业教育课程要根据不同学科专业的特色和优势,深度挖掘提炼专业知识体系中所蕴涵的思想价值和精神内涵,增加课程的知识性、人文性。实践类课程要建设一批专业实验实践课程,注重培养学生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和善于解决问题的实践能力。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创造意识和创业能力。社会实践类课程,注重培育学生的劳动精神。

2. 开发具有德育元素的特色课程

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和学科优势,组织知名教授、教学团队整理我校延安时期的老专家以及具有“延安精神”的典型事迹成果并广泛宣传,使广大学生坚定“四个自信”,激发爱国主义情怀和民族自豪感。结合学校文化地域优势,开发具有德育元素的特色课程作为全校选修课,激发学生传承民族文化、弘扬民族精神的历史责任与担当。

3. 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每年度各院(系部)遴选1-2门课程,完成院(系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每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组成员不少于2人,并且有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为成员。学校每年组织评选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和示范教师,予以立项资助,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

用。每年度学校组织课程思政授课比赛，对获奖教师给予奖励。

在各类教学比赛评审指标体系中强化课程思政相关指标，引导教师在教育教学活动中自觉开展课程思政建设。在思政课教师“大练兵”主题活动中，深化课程思政教师练兵活动，在各级各类教师表彰中，加大对课程思政教师的支持倾斜力度。规范课堂教学管理，严肃课堂教学纪律，强化教师授课纪律约束，把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作为课堂教学管理的根本要求。

（二）分类推进课程思政建设

各院（系部）要结合专业特点研究制定课程思政建设方案，探索课程思政建设内容、途径及有效载体，提升课程思政建设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文学、哲学类专业课程，要结合专业知识教育引导 学生深刻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管理学类专业课程，要在课程教学中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理学、工学类专业课程，要在课程教学中把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教育与科学精神的培养结合起来，提高学生正确认识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农学类专业课程，要在课程教学中加强生态文明教育，引导学生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医学类专业课程，要在课程教学中注重加强医德医风教育，着力培养学生“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医者精神，注重加强医

者仁心教育，在培养精湛医术的同时，教育引导學生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尊重患者，善于沟通，提升综合素养和人文修养，提升依法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做党和人民信赖的好医生。

专业负责人要增强责任意识，主动承担课程思政建设任务，提高相关业务能力和水平，特别是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要在课程思政建设方面勇于开拓创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三）将课程思政融入课堂教学全过程

提高课堂教学责任意识，健全课堂教学管理体系，将课程思政融入课堂教学建设，贯穿于课堂授课、教学研讨、实验实训、作业论文各环节，落实到课程目标设计、教学大纲修订、教材编审选用、教学设计、课件编写各方面。进一步规范教材选用制度，坚持学校党委对教材选用进行政治把关和总负责制，确保选用教材价值导向正确。讲好用好马工程重点教材，推进教材内容进人才培养方案、进教学设计课件、进考试。深入推进课堂教学模式创新，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广泛应用启发式、讨论式、翻转课堂等新型教学方式，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引导学生深入思考。充分发挥第二课堂与第一课堂协同育人作用，利用陕西红色文化资源，深入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万名学子扶千村”等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活动，不断拓展课程思政建设的新方法、新途径。

（四）着力提升教师课程思政意识和能力

1. 充分利用校报、校园网、校园信息发布系统、微信等新媒体宣传课程思政工作，形成全校了解和认同课程思政的积极氛围。让教育者先接受教育，加强教师课程思政建设能力，搭建课程思政建设交流平台，组织开展分层次类型、分学科专业领域经常性的典型经验交流、现场教学观摩、教师教学培训等活动。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促进线上课程思政优质资源在各院（系部）共享共用。

2. 强化教师课程思政责任意识，在教师岗前培训、在岗培训和师德师风、教学能力专题培训中突出课程思政。依托教研室、教学团队、课程组等基层教学组织，全面开展跨学科、跨学院课程思政集体教研活动，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和专业课教师集体教研，创建良好的课程思政育人氛围，提升课程思政教学效果。

3. 制订教师课程思政建设能力提升计划，注重青年教师培养培训和师资梯队建设。举办课程思政交流会、工作坊，充分利用思想政治教育优质资源，鼓励支持思政课教师与专业课教师合作开展教学教研活动，转变教师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轻价值引领的观念，通过多种方式，引导广大教师树立“课程思政”的理念，以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为目标，带动广大教师既要当好“经师”，更要做好“人师”。充分运用学科组讨论、老教师传帮带、

教材教案编写，本学科先锋模范人物的示范作用等手段，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技能培养。强化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让广大教师能利用课堂主讲、现场回答、网上互动、课堂反馈、实践教学等方式，把知识传授、能力培养、思想引领融入到每门课程教学过程之中。

4. 发挥思政教学团队和骨干教师示范带头作用

充分利用学校思想政治教育优质资源，发挥示范课堂和思政课教学团队、示范教师的引领辐射作用，鼓励思政课教学名师、示范教师与专业课教师在集体备课、教研室集体教研等方面开展联谊活动，发挥在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中的带头示范作用。每年度各院（系部）负责开展1次以上单位教师参加的示范观摩听课，重点对融入课程课堂教学的思政教育元素进行把脉。听课人员听课须及时填写听课记录表，提交各教学单位汇总统计，报教务处备案。

（五）加强课程思政建设研究

各院（系部）要统筹资源，充分发挥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和相关学科专业教学组织的作用，针对课程思政建设重点、难点及前瞻性问题的研究，推动成果产出。

（六）建立课程思政建设评价体系

各院（系部）要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建设情况和教学效果作

为教师年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选拔培训的重要内容。把人才培养效果作为课程思政建设评价的首要标准。在课程建设、课程教学组织实施、课程质量评价体系建立中，注重将“价值引领”功能的增强和发挥作为首要因素；在教学过程管理和质量评价中将“价值引领”作为一个重要监测指标。从源头、目标和过程上强化所有课程融入德育教育理念，并在教学建设、运行和管理等环节中落到实处。在课程教学大纲、教学设计等重要教学文件的审定中要考量“知识传授、能力提升和价值引领”同步提升的实现度；在精品课程、示范课程的遴选立项、评比和验收中应设置“价值引领”或“德育功能”指标；在课程评价标准（含学生评教、督导评课、同行听课等）的制定中设置“价值引领”观测点。

学校联合教师发展中心、质量监控中心等部门研究制订科学多元的课程思政建设评价标准，明确教学设计、育人因素、挖掘转化、教学方法、教学效果、教师素养等方面的测评指标，开展实质性评价。健全课堂教学管理体系，改进课堂教学过程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院（系部）领导听课制度，教务处联合教师发展中心、质量监控中心将通过不定期、不打招呼的方式到院（系部）听公共基础课、专业教育课程或实践类课程，督促检查课程思政实施效果。加强教学督导团队建设，健全学生评教制度，确保对课堂教学质量进行全过程有效管理。

五、任务分解

根据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要求和我校实际情况，学校从氛围营造、课程建设、教师队伍、教材选用、人才培养、教学过程、管理评价等六个方面开展工作，分为四个阶段全面落实。

（一）动员部署阶段

到2020年9月底，在全校范围内完成课程思政宣传动员和广泛讨论工作。

1. 加强课程思政顶层设计。将课程思政融入到人才培养全过程，有针对性地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充分结合课程思政要求，适应课程思政建设需求，开展对院（系部）课程思政工作的指导和督促；统筹推进创新教育与课程思政工作，促进二者有机结合。

牵头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2. 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培训院（系部）党政负责人、相关部门负责人、教学管理干部队伍、教学团队和专业教师；成立校院两级课程思政建设专家组，开展对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指导和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的的评价。

牵头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3. 提高课程思政育人意识。结合教职工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开展“课程门门有德育，教师人人讲育人”研讨活动；开展“课

程思政、党员先行”为主题的党支部创新教育活动；深入挖掘提炼各门课程所蕴含的德育元素和承载的德育功能，开展课程思政改革示范课程立项；深入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优秀中国传统文化和学校校史校情，形成内容深刻、融入自然的课程思政教育素材库，营造全校良好的课程思政氛围。

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马克思主义学院

（二）示范建设阶段

到 2021 年 6 月，完成约 20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示范教师立项评选和建设工作的，实现各院（系部）全覆盖。

1. 开展课程思政立项建设。根据《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建设管理办法》，推动示范课程建设和示范教师评选；建设校一院（系部）一教研室三级课程思政示范课。联合马克思主义学院，深入各个教学部门，就示范课程深入研究，保证科学性、系统性、教育性；做好示范课程建设经验交流、观摩、示范、推广工作，总结课程思政建设初步效果，奖励突出贡献单位和个人。

牵头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2. 完善课程思政工作制度保障。研究制定或修改相关制度文件，将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等同于教改项目、教学成果等，作

为教师职称晋升重要条件。同时将参加省级“课程思政”教学竞赛所获奖项纳入职称晋升条件。

牵头单位：人事处

配合单位：教务处

3. 开展针对性培训工作。组织骨干教师到国内课程思政建设示范高校进行现场观摩和演练；组织教学团队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实例研讨，深入学院开展培训、指导。

牵头单位：教师发展中心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4. 做好示范课程建设与推广。制定课程思政建设规划，讨论实施办法和保障措施；抓好示范课程教学实施，形成示范课程建设典型经验；做好学院专业示范课程教学的观摩；以示范课程为典型，逐步推广好的做法、好的经验到其他课程；开展教师课程设计大检查活动，检查课程思政育人设计内容。

牵头单位：各院（系部）

配合单位：教务处

5. 营造良好课程思政建设氛围。挖掘课程思政示范课典型案例，充分利用网络、广播、微视频、新媒体开展宣传活动，营造良好课程思政建设氛围。

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各学院（系部）

（三）巩固提高阶段

到 2021 年底，完成约 50 门课程示范建设，实现专业全覆盖。

1. 巩固示范课程建设成效，推进通识课程的开发建设。开展示范课程实施效果的全面检查验收；做好全校示范课程的教学示范观摩；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办学传统和育人优势资源，开发建设我校特色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

牵头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2. 深入推进院（系部）课程思政建设。制定院（系部）课程思政建设推进方案，部署全院课程思政建设任务；检查课程思政实施效果，巩固课程建设成果。

牵头单位：各院（系部）

配合单位：教务处、教学质控中心

3. 建立课程思政资源共享平台。强化新教工入职培训的思政教育元素融入，并在日常培训中体现思政教育元素；建立课程思政交流研讨、资源共享的网络平台。

牵头单位：教师发展中心、信息化建设管理处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四）深度融合阶段

到 2022 年底，实现课程思政育人全覆盖。

1. 将思政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

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教学计划、教学设计、授课过程、教学评价等教育教学全过程；推进开发在线课程，录制课程视频，推广课程改革经验，表彰奖励课程思政建设优秀课程。充分运用专业研讨、集体备课等手段，就课程思政教学的改革与实施加强互动交流，把知识传授、能力培养和思想引领融入到每一门课程中。

牵头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教师发展中心、信息化建设管理处、各院（系部）

2. 强化课程育人意识。做好师德师风演讲和师德楷模评选活动，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加强教师的思想政治教育，增强“四个自信”，提高育人意识，切实做到“爱学生、有学问、会传授、做榜样”。

牵头单位：宣传部、人事处、教师发展中心、教务处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3. 充分发挥第二课堂育人功能。积极开展第二课堂教育活动，让学生在特色鲜明的第二课堂中学会做人做事做学问，不断提升综合素养。

牵头单位：团委

配合单位：学生工作处、各院（系部）

4. 开展常态化教师育人行为评价。培养和引导学生开展教师育人行为评价；在各类评选中引导学生重视师德师风评价。

牵头单位：学生工作处

配合单位：各院（系部）

六、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学校成立由党委书记和校长任组长，分管思政工作和分管教学工作校领导及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健全工作机构，统筹推进全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加强教务处、宣传部、人事处、学生处、团委等相关部门和各教学单位工作联动，明确职责，协同合作，确保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落到实处。

（二）提供经费支持。学校设立专项经费保障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稳步推进。通过项目形式对课程思政工作提供资助，并根据年度考核结果实施动态管理，确保专项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对于组织开展课程思政工作成效突出的教学单位给予奖励。鼓励各教学单位设立专项经费，保障课程思政工作推进有力。

（三）强化考核激励。学校结合省上要求，把课程思政建设成效作为“四个一流”建设监测与成效评价、学科评估、本科教学评估、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专业认证等的重要内容；在教学成果奖、教材奖、教学名师评选等各类成果的表彰奖励工作中，将课程思政作为重要指标。在项目立项、职称评审等方面，对课程思政建设成效突出的教师予以优先考虑。

（四）注重总结推广。各院（系部）注重总结凝练课程思政建设的先进经验，树立典型，加强宣传、交流和推广，全面形成

广泛开展课程思政建设的良好氛围。将课程思政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适时转化为理论成果和相关制度，进一步夯实人才培养核心地位，全面提升育人水平。

本实施方案自颁布之日起施行，由“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陕西中医药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刘 力 党委书记
孙振霖 党委副书记、校长
- 副组长：于远望 党委副书记
刘新平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蒲济生 党委副书记
唐志书 副校长
杨晓航 副校长
杨景锋 副校长兼教务处处长
李 宇 总会计师
- 成 员：欧阳静 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
李 隽 党委宣传部部长
张冬青 党委学生工作部部长、学生工作处处长
王 萍 人事处处长
王 斌 研究生院院长
叶峥嵘 教师发展中心主任
牛 锐 教务处副处长
各教学院（系部）书记、院长（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校教务处，负责学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协调统筹、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各项工作。具体工作由各院（系部）组织实施。

抄送：各校领导。

陕西中医药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8月28日印发
